附件1：

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设置校园警务站及灯箱采购报价须知

1. 项目名称：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设置校园警务站及灯箱采购

二、采购方式：公开询价

三、采购内容及数量：详见《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设置校园警务站及灯箱采购清单》

四、合格报价人的资格要求：

1.国内注册（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）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内容，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。

2.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的规定。

3.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。

五、工作内容及要求:

根据采购清单在11月25日10:00前递交到指定地点。

 六、报价文件要求:

（一）报价要求

单位报价包含清单内的所有货物内容，包括且不限于要求中涉及业务开展所需的外业补助费、交通费、住宿费、误餐费、差旅费、资料收集费、相关协调工作、利润及税金等费用，甲方不另行支付任何费用。

本次报价以单价+总价形式进行报价，采购控制价不得超过22215元。

（二）报价文件要求

1.报价文件需全部加盖公章。

2.报价文件需公司法人或授权代表签署，如由授权代表签署，需附法人授权书。

3.报价文件包含营业执照复印件、报价函、报价单、授权委托书等。

4.报价文件由报价单位密封处理，于2022年11月25日上午10:00前提交至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后勤管理中心办公室（305室），逾期或未按要求密封资料的报价无效。

七、评比原则：综合评价

八、采购人

采购人：广西物流职业技术学院

联系人：韩老师

联系电话：18070996477

地址：贵港市西江教育园区经三路8号